

8.《东北师范大学新生研讨课程建设方案》

东北师范大学新生研讨课程建设方案

东师教发字〔2017〕01 号

为贯彻落实《东北师范大学本科教学质量全面提升计划》（东师校发字〔2015〕17 号）文件精神，践行“创造的教育”理念，使新生体验以探索和研究为基础、师生互动的研究型教学方式，激发自主学习和探究性学习的兴趣，尽快适应大学的学习环境。学校将在本学期开设新生研讨课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。

一、课程要求

- 1.新生研讨课为通识教育选修课程，1 学分，20 学时。
- 2.课程应由具有丰富教学经验的教师担任主讲教师，可由主讲教师单独承担，也可由主讲教师另外聘请一位教师共同承担，体现课程文文交叉、理理交叉、文理交叉。鼓励课程面向本学院（部）以外专业学生开放。
- 3.班额一般小于 30 人，如有专业类别限定，可在《新生研讨课学生类别及上课时间信息表》（附件 3）中加以注明。
- 4.任课教师需制作课程海报（模板及样例见附件 4、5），对课程和任课教师进行简单介绍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- 1.6 月底，任课教师将《新生研讨课学生类别及上课时间信息表》（附件 4）、课程海报（附件 5）、《新生研讨课助教信息统计表》（附件 7）和任课教师照片电子版发至：liuj100@nenu.edu.cn。
- 2.9 月初，学生选课、抽签。
- 3.9 月上旬，新生见面课，2 学时，教师进行课程介绍，发放课程资料。
- 4.9 月中旬，开始上课，共 18 学时。主讲教师可自定每周上课的学时，授课时间可由主讲教师和学生共同商定。
- 5.12 月结课后，主讲教师提交教学大纲，同时学校开展相关交流活动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- 1.经费保障。每门课课时费 5000 元，购买资料、组织学生开展实践、实验等费用 5000 元，共计 1 万元。如经费不足，可申请增加。
- 2.资源保障。每门课可配置助教一名，可以是青年教师、师资博士后或博士研究生，由主讲教师自主选择，助教课时费 1000 元/门，由教务处负责发放。

3.政策保障。课程按照校级教改研究课题认定及管理。

附件：《新生研讨课》课程说明

教务处

2017 年 6 月 4 日

附件：

《新生研讨课》课程说明

一、课程目标

（一）使学生尽快实现由高中阶段向大学阶段学习方式的转变，适应大学的学习方式。

（二）激发学生基于兴趣的内生动力，初步培养学生的问题意识和自主学习能力。

二、课程要求

（一）课程内容

1. 课程教学结合任课教师专长，以理论知识和/或科学研究为载体。
2. 课程设计应符合本科一年级学生的认知水平 and 理解能力。
3. 避免导论式的科普知识介绍和讲授式的专业知识详解。

（二）教学方式

1. 以研讨式教学为主。
2. 一般要有课前资料、有效预习，课堂有效讨论、课后扩展延伸等环节。
3. 任课教师可根据课程需要，安排学生参观、调研、实验等实践活动。

（三）考核方式

1. 课程考核方式由任课教师决定，鼓励实行灵活多样的考核方式。
2. 课程考核为通过制，考核结论分为通过、不通过。